

# 江苏大学药学院文件

江苏大药（2020）22号

## 江苏大学药学院本科专业 2020 版教学大纲合理性审核实施办法

学院各部门：

课程教学大纲合理性审核是保证教学质量和实现培养目标达成的重要内容，为推进 2020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顺利实施，全面落实 OBE 人才培养理念，进一步明确教学要求，规范教学标准，完善教学管理，保证教学质量，学院现就课程教学大纲合理性审核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 一、指导思想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学生为中心、以社会需求、产出为导向，以专业认证标准为指导，对 2020 版课程教学大纲进行合理性审核。聚焦“产出-教学-评价-改进”内部闭环关系，优化设计课程目标和教学内容，突出学生实践应用与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构建特色鲜明的人才培养的新途径。

### 二、责任机构及职责

课程教学大纲审核的机构及成员由教学院长、学院教授委员会成员、专业负责人、系主任、专业骨干教师、教学秘书组成。

学院教授委员会、教学院长：确定教学大纲审核相关工作方法并组织相应工作，对大纲进行审核；

专业负责人、系主任、骨干教师：组织课程负责人制订教学大纲，进行大纲内容初审，并对格式及描述的一致性进行审核。

教学秘书：组织相关会议，收集数据并进行大纲管理及归档。

### 三、审核范围

2020 版各专业课程体系中的理论课程、实验（实践）课程及毕业设计（论文）等所有课程。

### 四、合理性审核依据

- 1、课程目标表述是否反映相应毕业要求指标点所要求的能力；
- 2、课程内容是否支撑课程目标，是否体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 3、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是否适用于课程内容；
- 4、课程考核形式、内容是否能够支撑课程目标的达成；
- 5、课程是否有明确的考核观测点；
- 6、课程思政元素是否能够有机融入教学过程。

### 五、审核工作流程

1、依据新制订/修订的 2020 版课程教学大纲，组织专业负责人、系主任进行初审，形成初审意见；

2、根据初审意见，各专业系主任组织课程负责人进行修改（根据实际情况可组织多次）；

3、初审修改后，教学院长组织人员根据审核依据逐条审核，教学秘书整理并反馈意见给系主任和课程负责人进行修改（根据实际情况可组织多次）；

4、修改审核确定后最终提交学院教授委员会进行终审；

5、终审确定后进行归档，并于下一轮教学开始执行。

### 六、附则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江苏大学药学院  
2020 年 12 月 29 日